



大会

第五十四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五十次全体会议

1999年11月9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古里拉布先生.....(纳米比亚)

上午10时15分开会

议程项目 33

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

秘书长的报告(A/54/259)

决议草案(A/54/L.11)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古巴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主席里卡多·阿拉尔孔·德克萨达先生介绍决议草案 A/54/L.11。

阿拉尔孔·德克萨达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连续七年,大会以绝大多数票通过了七项类似我现在有幸介绍的决议,明确规定了必须结束美国对古巴施加的经济、商业和财政封锁。这些决议全都受到忽视。华盛顿不但没有遵守这些决议,反而在同一时期制订了两项法律、无数修正案及行政和立法规定,延长并加强一项已遭到国际社会摒弃的政策。

今年4月13日,一家古巴-欧洲公司被一个美国法院武断地剥夺了其各项权利,该法院是因一项秘密附加于1999年拨款法案的修正案而被迫采取这一行动的。关于商标和专利的国际协定因此成为一项既傲慢无理又不负责任的政策最新牺牲品。

华盛顿也没有履行他自己的承诺。它曾允诺部分修改其最无理法律的某些从属部分——至少是那些关于拒绝给予在古巴投资的外国经理人员签证的那些法律。但它在这方面绝对什么也没有做。相反,在这次会议前不久,它公布了对欧洲和其它国家几个公司的威胁。这些行动直接而且明确地违反了大肆宣传的与欧洲联盟的协定,而且构成了在应用所谓的《赫尔姆斯-伯

顿法》方面的升级,因为在这一事件中,华盛顿的代表的人在其财产被收为国有时并不是美国公民。

决议受到了忽视,谅解被违反。同时,该国正在进行具有欺骗性的活动,目的是造成混乱,并使其不可接受的行为永存,这一行为违反了各国必须尊重的法律和道义义务。今年,为挫败大会行动,变本加厉地施加了压力和耍了各种花招。

华盛顿发出信函并采取其他行动,敦促各会员国投票反对由古巴介绍的这一决议草案。我并不是在揭露什么秘密。我相信大会很熟悉由国务院高级官员签署的这些信函的内容。我这里就有三封。这些信件体现了傲慢和缺少对会员国尊严及其代表的才智的尊重。联合国最大的债务国——那个由于没有缴纳其微小会费而要对联合国财政危机负主要责任的国家,却因为东道国的缘故,从联合国及其所有会员国那里获得的收入中获得最大收益——不仅忽视大会的各项决定,而且以其专横跋扈和谎言对大会进行污辱。

他们怎能在此时说没有封锁,“禁运是双边问题”,以及“其规定只适用于受美国管辖的人员或实体”?他们觉得自己是在愚弄谁?如果事情确实如此,为何作为美国贸易伙伴的其他国家被迫通过具体规定,以保护自己免其遭置外法权的企图?为什么必须诉诸世界贸易组织?为什么每年大会都有多数投票?或许是在企图告诉我们,地球上的所有人和事情都要归华盛顿管辖?

这封信不仅是对国际社会的冒犯,还嘲弄了美国人民及其当选官员。当它毫无廉耻地说美国政府是在“大大促进美国药品和医疗供应所向古巴的出口,并允许出售食品”时,情况也是同样。

99-86387 (c)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美国世界健康协会在经过全面审议这一问题后,用以下结论来反驳这一彻头彻尾、毫无顾忌的谎言:禁运的限制表明蓄意封锁古巴人口获得食品和药品。”

如果国务院的谬论中有一丝一毫的真理,为何美国农民抗议并具体要求被允许向古巴出售其产品?为何70位参议员争取结束这一禁令而未获成功?或者是美国的参议院也不值得得到华盛顿官僚们的尊重?

在他们分发的信件中,他们宣称封锁的目的是“恢复在古巴的自由和民主”,他们企图通过指控我国有所谓的侵犯人权行为而诋毁我国。这个诋毁来自这样一个政府,它发动了经济战拒绝给予所有古巴人——包括儿童、病人、老人和妇女——基本食品和必要的药品,以挽救生命或减轻痛苦;它支持巴基斯坦独裁直到最后,它训练和武装屠杀两万古巴人的走狗和刽子手并充当他们的顾问;它攻击古巴人民,因为它永远不能原谅他们打败了暴君,并通过他们的英勇斗争实现了完全解放。

美国的这份文件还省略了某些重要细节,它没有提到华盛顿无耻地干涉古巴内政,以及它组织、促进并资助旨在破坏古巴社会和推翻其政府的颠覆活动。所有这些都是它所公开宣布的。

例如,美国国际开发署(国际开发署)的一份新闻稿列举了1999年头8个月期间用于这些活动的资金,总数为611.1万美元。这一款项是根据《赫尔姆斯-伯顿法》第109节预算的,它代表了公开用于对付古巴的那些资源的很小的百分比。今年还另外拨款2200万美元用于非法的电台和电视广播。这是由政府机构直接和公开提供的联邦预算款项,我们还必须加上通过貌似私有机构间接提供的那些资金。

我们只能想象通过中央情报局秘密输送的这笔钱——数目已经很大,在该法案第115节中提到——或根据第108节所拨的资金是用于秘密收集古巴经济和外国公司在古巴活动的情报的。这些规定是华盛顿对这些公司总经理及其亲属采取惩罚措施的基础,政府定期向国会报告有关情况——当然是保密的。

自由和民主并不是美国的专属财产,美国政府没有理由声称自由和民主属于它本身。没有人授权它决定其它国家政治和社会组织应该是什么,而古巴现在不是其殖民地,永远也不会再成为其殖民地。对古巴进行的经济战正是在古巴人推翻美国的忠实盟友和顺从工具巴蒂斯塔独裁统治的时刻开始的。这项政策的真正目的是从我们这里夺走我们为之长期奋斗、来之不易的

自由和民主。封锁的真正目标是剥夺古巴人的国家,征用其土地、家园、学校和医院,使他们再次处于美国统治之下。这些就是臭名昭著的《赫尔姆斯-伯顿法》相当明确说明的封锁的真正目的。

这项政策不可避免地也对其他国家的主权产生消极影响,因为从封锁的第一天开始并在封锁的整个40年期间,都一直不断有步骤地通过文明的最神圣的原则袭击其根基,这个原则就是一整个民族的生存权利。

自1959年以来,美国的目标一直是,而且仍然是摧毁古巴人民。这是彻头彻尾的种族灭绝。针对古巴共和国和其全体人民的封锁一直蓄意地持续了40年,对几百万人造成了疾病、死亡、痛苦和苦难,他们是继续生效的一项政策的受害者。应该根据1948年12月9日通过的《防止和惩处种族灭绝公约》惩处有罪的肇事方。不管他们怎样拚命隐藏罪行,已经有充分和不可辩驳的证据,而且最近解密的官方文件提供了更多的证明。

1959年1月1日,甚至在革命政府尚未就任之前,便对国民经济进行了第一次打击,洗劫国库的那些人在美国保护下逃往美国。他们带走了4.2亿美元。这是古巴唯一的储备。这笔钱再也没有归还给古巴。

他们不仅控制了古巴的这些财产,而且华盛顿政府在同年2月12日决定不向古巴提供任何贷款,就连要求支持古巴货币的小小的一笔贷款也不提供。古巴的货币是这次野蛮洗劫的受害者。

在古巴通过第一项革命措施之前和远在宣布古巴革命是一次社会主义革命之前,就开始了对古巴的经济战争。从一开始,这场战争就是针对古巴民族,针对其独立和针对全体古巴人民的,它今天仍然如此。

在美国国务院1959年6月24日备忘录中明确规定了针对古巴业已实施的政策的实质。它考虑到剥夺古巴在美国食糖市场的份额,这样

“食糖工业将迅速突然和立即衰退,造成广泛的进一步失业。这样被迫失业的许多人将开始挨饿。”

在同一会议上,美国国务卿赫脱将这些初步的步骤确定为“经济战措施”1960年4月起草并于同日批准的另一份文件甚至更进一步地扩大侵略,而且甚至更为具体。

“应当迅速采取一切可能的手段削弱古巴的经济生活……以造成饥饿,绝望和推翻政府。”

实行了一种现在已经持续 40 年的种族灭绝战略。三代古巴人承受了其后果;目前古巴人口三分之二是在它生效后出生的并一直在其存在的情况下生活。古巴人民不得不在完全不公平和没有理由的条件下遭受痛苦、谋求生存和寻求发展,而这种条件是地球上最强大的国家最冷酷地和经过深思熟虑后强加的,谋求以此摧毁古巴这个国家,并消灭其人民。

美国的九个行政当局实施了这种封锁,它们在违反法律和道义的情况下通过法律、规则和附则来实施禁运;它们试图强迫其他国家遵守禁运,从而践踏其主权并破坏国际准则;它们威胁和压迫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公民;它们对世界各地的人施加压力并进行贿赂,试图欺骗和操纵整个世界。

这种禁运始终是具有治外法权性质的,因为它谋求剥夺古巴的独立、践踏其他国家的主权并以蓄意的残忍惩罚整个古巴人口。从四十年前的第一天开始情况就是这样。为了证实这个事实,我们只需要阅读一下自从 1963 年 7 月 8 日以来一直有效的《古巴资产管制规章》中的条款。其中包括大量非法措施,这些措施干涉设在美国司法管辖权之外的外国公司的合法经济和商业活动。其中还包括不仅对古巴共和国、而且无例外地对居住在古巴领土上的所有古巴国民的完全禁止,他们被阻止从事任何商业交易,而他们在美国的所有财产、存款、继承财产和养恤金都被没收。

美国当局使用了无数种办法来不受处罚地进行它们对我国人民的可憎犯罪行为。它们还毫无顾忌地在这个大会上撒谎,它们今天无疑将再次这样做。

最近的情况毫无疑问地表明,这项种族灭绝政策并没有改变,那些实施这种政策的人准备尽一切可能无限期地延长这个政策。今年 8 月,美国参议院以 70 票对 28 票表决赞成在农业拨款法案中包括一项修正案,这个法案旨在通过取消与粮食和医药有关的禁止来修订华盛顿对其他国家实行的单方面经济禁运政策。在美国参议院促进通过这项法案时,古巴成为美国单方面禁止对其销售粮食和医药的世界上唯一国家。7 月 27 日,美国解除了对伊朗、利比亚和苏丹的禁止,并在 9 月 17 日撤销了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禁止。

这项修正案尽管在参议院中得到广泛支持,但它并没有包括在最后通过的法案案文内。为了取消这项提议,参议院/众议院会议委员会中的表决受阻。在违反该国立法惯例和程序的情况下武断地结束了该委员会的会议。相当多的美国立法人提出抗议,并谴责迫使他们

通过一个不代表多数人利益的文本的不寻常情况。是什么导致这种空前的行动?提出该修正案的参议员阿什克罗夫特和布朗巴克以及众议员内瑟克特签署了一篇发表在 10 月 20 日的《华盛顿时报》中的文章,他们在文章中解释了为什么关于修正案的表决遭到阻挠。他们说,理由——唯一的理由——是一些人的以下看法:“必须不惜一切代价保持对古巴的单方面粮食和药品禁运。”

几天之前,即在 11 月 5 日,维廉·克林顿本人承认,国会中所发生的情况的唯一理由是决定不允许古巴获得这些产品。颇为奇怪的是,在同一天,在对不同的听众讲话时,美国总统坚持一定要维持禁运并试图为这种做法辩护,尽管他不得不承认,几乎每一个人都反对禁运。

控制美国国会领导权的那一帮人竟然违反民主程序,决意继续剥夺古巴人民粮食和医药,他们现在是华盛顿对其单方面实行这样一种犯罪政策的地球上的唯一民族,而这种做法已经在半个世纪之前被《日内瓦公约》所禁止,这种禁止甚至适用于战时。不仅如此,通过禁止它在国外的附属公司与古巴进行贸易——这些公司的粮食和药品销售总额达 7 亿多美元——华盛顿正在强迫其他人参与其犯罪。

为了确保完全禁止向古巴出口粮食和药品,他们还对美国社会的农民和其他部门的要求充耳不闻,并无视其多数立法人的意见。为使古巴人民无法从美国获得粮食和药品,这些种族灭绝的罪犯甚至不惜违反其本身的立法程序,而我前面提到的几位立法人将此称为对法律尊严的冒犯。

在阿什克罗夫特修正案问题上所出现的情况,证明封锁完全阻止了向古巴的食品和医药的出口。如果美国官方宣传有什么真实之处的话,就无需这种修正。70 名参议员所投的赞成票或把该修正案从议案的最后案中排除的笨拙的计划。这种封锁的支持者,通过阻挠其获得批准,无视国会的意见,同时暴露了他们保持显然是一项种族灭绝政策最残酷和最应受谴责方面的决心。

我在承认激励那些为把这项改革引进美国目前政策而努力的人的高尚意图的同时,不得不指出尽管它获得通过,也不会有很大区别,也不会使封锁较少残酷和更多仁慈。在维持严酷的封锁的同时,我们怎能在美国的市场上获得食品和医药?这使我们得不到发展所需的资源,阻止了同美国的正常贸易,而美国还正试图破坏我们同世界其他地区的贸易。

封锁给古巴的经济发展造成无数的障碍;使古巴无法获得产品、设备、物资、服务和技术;使古巴失去了资金和信贷;由于压制我们的出售价格和提高进口和运输的费用给我们对外贸易造成严重破坏;它影响到国民经济的每个部门,给我国人民的生活条件带来严重的影响。

美国的官僚们和外交官们不辞辛苦地专注于在全世界找出一些外国产品可能含有的每一克古巴镍或蔗糖以禁止其进入美国市场,并阻止向古巴出售任何含有一丁点源自美国的成分的外国产品。这种全面封锁必须彻底、完全和无条件地取消。

我荣幸地代表的政府准备采取所有法律行动,反对封锁和捍卫我国人民的权利。在这方面,我正式向大会宣布:我们将针对美国政府提出法律诉讼,要求补偿封锁给古巴人民造成的 1 千多亿美元的巨大损失,这种封锁由于实际上于 1959 年随着针对我国第采取的第一批经济措施而开始,现在已持续了 40 多年。

古巴从未投降,也永不会投降。尽管封锁和侵略行为加紧进行,古巴却成功地制止其经济下滑,并已开始持续和不可逆转的复兴进程。

我国英勇的、自我牺牲和崇高的人民的反抗能力,体现在任何物质以及任何人都不能摧毁的团结和爱国精神之中。我国人民在其争取独立和正义的无休止的斗争中走过了漫长和危险的道路和面前的道路。他们懂得前面的道路也不会是顺利的,但他们充满信心地向前迈进,因为他们相信原则的价值,懂得其事业是正义的,这一事业超越其狭小领土的边界。

他们还相信国际团结、各国人民之间的平等和博爱,以及大会的政治和道德力量,他们相信大会的呼声。

特洛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墨西哥忠实于自己的历史及国家特征,是一个致力于和平、正义和平等的国家。《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的原则指导我们同其他国家的关系,这一点庄严载入墨西哥共和国的政治宪法。

所以,墨西哥从未颁布也未执行过域外法律规定。我国政府重申,象所谓《赫尔姆斯-比尔东法》这样的措施在国际上是不能被接受的,违背我们都通过批准《联合国宪章》而致力于的宗旨和原则。

大会在过去每一年中,均以压倒性的多数要求各国避免颁布和实行具域外影响的法律。它今天将第 8 次这样作。这一体现理智、法律和道德要求的呼吁,绝不

能继续受到忽视,这是国际社会各成员之间关系中必须出现的和谐所要求的。

今天不同于人类历史上的任务时期,全球化的挑战表明我们将只有通过真正的国际合作,才能向更高级的和平与发展迈进,这种合作基于对各国主权的充分尊重以及根据国际法所作的承诺。

对古巴的禁运必须停止,我国始终反对在国际关系中单方面执行强迫措施。我们必须立即消除这种另一时代的残余,因为它在我们必须一道建立的新的千年中没有存在的理由。只有我们团结一道,尊重我们的差别和以多样化丰富自己,并只有通过对话,才能够实现本组织的创始者们的希望,并实现一个完全人道主义的世界,这一世界具体地反映出我们对和平、正义和平等的共同愿望。

墨西哥将继续同古巴保持高度的合作与经济和贸易交流,历史、地理和文化的纽带把我们同这一兄弟国家联在一起。

墨西哥代表团根据我们坚定不移的原则,将投票赞成文件 A/54/L.11 所载的决议草案。

姆拉先生(缅甸)(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代表我国代表团对 1999 年 8 月 18 日载于文件 A/54/259 的秘书长关于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议程项目 33 的报告表示赞赏。该报告转载了各国政府和联合国各机关和机构的答复,充分表明国际社会反对违反普遍接受的国际法原则域外适用国内立法。

在过去几年中,大会曾在这个项目下以越来越多的多数票通过 7 项决议,要求终止美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以 157 票赞成的压倒多数通过了第 53/4 号决议,这显然突出表明国际社会反对适用具有域外规模的单方面强制措施。

尽管该决议以创记录的赞成票数获得通过,但美国仍违背国际社会的意愿,通过对禁运措施适用情况进行更严格和更全面的监测,并通过采取新措施加紧实施禁运,进一步加紧推行禁运措施。在大会通过第 53/4 号决议不久后,美国国会通过了 1999 财政年度《总括拨款法案》,该法案进一步巩固了《赫尔姆斯—伯顿法案》。经济封锁严重影响了古巴的经济社会局势。1998 年前的经济损害估计为 670 亿美元,估计近年来禁运对古巴经济的影响超过了该国年度国内生产总值的 15%。

对医药和粮食等重要物品实行禁运严重影响了古巴的健康和营养状况。人们深感遗憾地获悉,美国通过

适用《托里切利法案》和《赫尔姆斯—伯顿法案》以及其他禁运规则,甚至剥夺了古巴从其他国家购买医药、设备或医疗用品的机会。我国代表团坚决反对这种不公正的措施,并要求终止禁运。在我们进入新千年时,终止美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必要性,这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紧迫。

人们从今天的新闻中令人鼓舞地获悉,经过几乎四十年后,纽约和哈瓦那之间的商业飞行下个月将得到恢复。我们衷心希望这一事态发展将为促进两国人民之间的接触铺平道路。

缅甸认为,会员国颁布和适用具有影响其他国家主权、影响其他国家管辖内实体或个人合法利益以及贸易和航海自由的治外法权内容的法律和规章,违反了普遍接受的国际法原则。为了维护国际法原则和《联合国宪章》,缅甸代表团将同其前几年的立场一样,对决议草案 A/54/L.11 投赞成票。

基迪昆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以法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对大会必须连续第 8 年再次审议这项有关美国联合众国对古巴进行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议程项目感到非常遗憾。

这种持续三十多年的封锁没有任何存在的理由,也不符合有关双方的利益。更有甚者,它也违反了其他国家的主权,以及贸易和航海自由。我们认为,应该终止禁运,而且必须采取一切行动支持和援助古巴共和国这个发展中国家,以便使它能够重新融入自由化和全球化的世界经济。

古巴人民同世界上所有爱好和平的人民一样,只谋求在和平和尊严中生活。当然,勇敢的古巴人民也非常希望促进它同包括美国人民在内的世界上所有人民的经济关系。国际社会必须竭尽全力地鼓励古巴共和国和美国双方继续认真谈判,并达成协议,以便尽快解决彼此之间的分歧。

对古巴的封锁是荒唐的,这种做法已经过时落伍,它甚至有域外影响。但不幸的是,这一封锁却还在继续,甚至加紧。我们认为,惩罚一个民族——一整个国家的人民——是不公正的,他们没有犯下任何罪行。难道现在不应该立即结束同目前主张对话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全球趋势背道而驰的这种限制性商业做法?本着这种精神,我国代表团将对决议草案 A/54/L.11 投赞成票。

杜尔达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在此不仅仅是重申我们将投票支持现在摆在大会

面前的决议草案。这一点对各代表团都很明显,是毫无疑问的。我现在在大会发言是要祝贺古巴人民。40 年来,这个小国的人民坚持自己的道路,坚持反对美国,进而证明它能在自己的国土上安全自由地生存,尽管邻近有一个恶毒的强国不尊重国际社会、国际法或公约。它甚至没有自尊。

关于古巴人民,他们值得我们能够给他们的一切支持和尊重,因为他们选择有自由和尊严的生活,即使这一尊严将造成贫穷,因为他们遭受封锁,它们的主权受到攻击。古巴人没有为几个美元而出卖他们的尊严。

人们曾经认为,在原有的国际实力均势消失之后,美国将成为新的上帝。古巴人民为他们树立了一个榜样。我促请所有那些信仰曾经动摇和受到威胁的人们重申他们对上帝的信念,因为上帝,只有上帝才能帮助他们坚定决心。美国或者任何其他世界强国,都不能取代全能的上帝。

我呼吁所有那些其领导人一开始就向美国低头的人民,不接受对他们的尊严、他们的领土完整和主权的践踏。我促请他们学习古巴人民的榜样,古巴人民保持了他们的生存和自由,反对他们强大的邻国,拒绝向该国低头。

有尊严的生活,即使是一天也流芳百世,真正为后代铭记。美国不是上帝,它没有真正的权力。权力只属于上帝。

美国对古巴的官方立场是经精心策划和操作的庞大运动的一部分。如果美国真的想要古巴民主,它就不会支持巴蒂斯塔。美国也不会支持伊朗王国这一典型的独裁者,也不会绝对支持蒙博托。美国还在继续支持非民主政权、独裁政权。美国关心的只是它自己的利益,不是民主。

这个大谈国际原则、国际准则的国家,首先必须自己尊重这些准则。美国丝毫不尊重人权,不尊重《联合国宪章》。它怎能剥夺古巴从美国市场购买药物、食品和其他必需品的权利?根据什么权利美国可以这样做?难道人类是仅为美国公民的利益垄断。

我们抗议一个国家单方面荒唐地通过法律,企图制约全人类。古巴和世界上所有珍惜自己的尊严和自由的其他自由国家,有权抗议并必须拒绝这种单方面行径。美国要对世界发号施令,而我们其他国家显然已被美国的立法所禁止,因为我们信仰上帝,对自己有极大的信心。我们决不向美国低头。

我对那些以为旧的实力均势消失后,世界就将完蛋的国家说,“学习古巴的榜样。”古巴是我们的榜样。古巴人民维护了他们的尊严和自由,因为有尊严地生活一天也比其他任何东西都珍贵。

利比亚将支持在苦难中的古巴人民,正如我们历来支持被压迫人民一样,以防止一个国家控制我们的世界。在我国或在古巴,我们要维护我们的自由、独立和资源,因此我们对那个国家自豪地说:“不”。

拉米雷斯女士(阿根廷)(以西班牙发言):大会今天再次举行会议,审议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问题。在这方面,阿根廷共和国要表示赞赏秘书长提出的报告,该报告为我们完整地概述了国际社会的看法。

我国认为,多元化和新闻自由框架下的代议制民主是保障尊重人权和个人自由的最好政治制度。在发展领域,我们认为,经济自由和个人主动性是各国真正发展的动力。

本着对世界和社会的这种与自由思想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观念,阿根廷认为,对《联合国宪章》文字和精神的完全尊重是维持国际社会运作的根本基础。从这个意义上讲,对一国实施单方面的经济和贸易措施以及这些措施的域外实施影响到联合国会员国的自由,不符合《宪章》的精神。

阿根廷共和国认为,在两国双边关系中可能出现的任何争端都必须通过《宪章》中确定的程序加以处理。我们还深信,解除对古巴共和国的封锁是促进贸易自由、交流、灵活性和对话的最佳办法,是推动古巴走向代议制民主的不可替代手段。

阿根廷共和国已颁布一项法律,其中规定,直接或间接限制或阻碍自由贸易流动及资金、商品或人员来往从而损害某一国家或国家集团的外国立法,在阿根廷国家境内既不适用,也没有任何法律效力。此外,意图通过强加经济封锁或限制在某一国家投资以期改变一个国家的政府组成或影响其自决权利,从而具有域外法律效力的外国立法,也完全不适用并且没有法律效力。

因此,阿根廷将对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范平明先生(越南)(以英语发言):越南代表团十分重视大会正在审议的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问题。

大会在过去连续七届会议上都把这个项目列在议程上,而且在绝大多数成员国的支持下,通过决议,敦促立即停止对一个主权国家实施域外法律和胁迫措施。这些政策违背了《联合国宪章》的最基本原则和宗旨,即国家主权、不干涉各国内部事务和国际贸易及航行自由的原则。

我国代表团要再次与国际社会一道呼吁美利坚合众国终止它多年来对古巴共和国实施的封锁和禁运。这些封锁和禁运政策给古巴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物质损失和经济破坏。越南坚决认为,这些敌对政策没有任何正当理由再多持续一天。事实上,这些政策从来都不应该在任何情况下实施。

我国代表团要强调指出,美国与古巴共和国之间的分歧应该在相互尊重以及尊重各国独立与主权的基础上,通过对话与谈判的手段加以解决。基于这一点,越南欢迎有关方面为此目的作出的一切努力。

最后,越南重申它对古巴人民和政府的坚定支持、合作与声援。越南人民将与世界上所有爱好和平、自由和正义的国家一道,继续尽力帮助古巴人民克服封锁与禁运对他们造成的影响。因此,越南将对目前所审议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韦赫贝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大会这次是连续第八年审议关于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项目。

《联合国宪章》载明了各国对其领土行使主权的权利以及不干涉它们内部事务的原则。联合国所有会员,尤其是主要大国,应该尊重《宪章》的规定。《宪章》构成联合国的体制基础,也是它的最高法律。

对古巴已实施四十多年之久的封锁给该国造成了严重的经济、社会和政治伤害。这种局面在最近几十年里一直是国际社会关切的问题,现在是解决这个棘手问题的时候了。

叙利亚代表团向古巴表示敬意。该国一再声明希望通过对话解决禁运问题。因此,我们支持古巴真诚呼吁美国进行建设性对话,在平等、相互尊重和不干涉内部事务以及睦邻友好关系的基础上解决两国间的所有分歧。

粗略地看一下过去七年在这个项目下提交的决议的表决结果就可以清楚地看出,支持这项决议的国家数目不断增多,而对其投弃权票和反对票的国家则大大下降。这显然证明了国际社会对古巴的同情及其对取消

封锁和尊重各国政府自愿和根据其适当的国家利益选择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这一要求的支持。我想重申,一个国家采取的任何措施,由于其领土考虑,可能损害或破坏另一个国家的主权,违反尊重另一个国家主权的原則。在这一方面,我们还要回顾一下德班不结盟运动首脑会议所通过宣言的内容,在这一宣言中,不结盟国家敦促美国取消封锁,因为封锁已经拖延得太久,而且有违于《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原則。

国际社会一再表示它拒绝美国通过的《赫尔姆斯-伯顿法》,它超越了国家司法管辖的概念并侵犯了其他与古巴做生意国家的主权。这一法律及随后的立法修正案,尤其是载有12项关于古巴的修正案的《1999年美国综合拨款法令》,藐视尊重国家主权的基本原则。所有这些法律均违反了国际贸易协定,并蔑视各国人民的意愿。出于这些原因,我国代表团将对今天提交大会、载于文件A/54/L.11中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乌瓦纳先生(马里)(以法语发言):从八年前起,大会就以日益增加的多数票通过关于必须取消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决议。

与此相类似的是,1998年9月在德班举行的第12次不结盟运动首脑会议重申了不结盟运动的立场:国际社会必须反对含有干涉、外部干预和强制性经济措施和其他措施的所有法令,包括影响各国主权、受其司法管辖的各实体和人员的合法利益和贸易与航行自由的治外法权法律和法令。

按照这些立场并根据《联合国宪章》的有关规定和普遍公认的国际法原則,马里今年将再度与其他会员国一起呼吁取消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实行的经济、贸易和金融封锁。

马里共和国重申其对尊重各国主权平等、不干预内部事务和贸易与国际航行自由的原則的尊重,正如古巴所介绍的决议草案A/54/L.11中所回顾的。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继续反对域外应用国家法律的原因,这除了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有关条款之外,也违背了世界贸易组织的原則与目标。

马里认为,古巴与美国双方必须采取步骤,通过对话和谈判解决它们之间的争端。

马里共和国政府严重关切对古巴实行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所带来的后果。正如载于文件A/54/259中的报告所指出的那样,封锁严重地阻碍了古巴的社会-经

济发展,并加重了数百万古巴人、尤其是最为脆弱群体,例如儿童、妇女和老人的困境。

最后,我想指出,根据这一原則立场,马里将对载于文件A/54/L.11中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卡桑达先生(赞比亚)(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提出载于文件A/54/259中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贸易和金融封锁”的报告。我国代表团同样感谢古巴代表团介绍了关于这一问题的决议草案A/54/L.11。

过去若干年里,当大会审议这一议题时,赞比亚曾投票反对对古巴的封锁。我们今年将再次对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我们这么投票是基于我们恪守《联合国宪章》的原則。

在这一方面,我们坚信对古巴实行经济、贸易和金融封锁和《赫尔姆斯-伯顿法》破坏了国际法和违反了《联合国宪章》的原則。《赫尔姆斯-伯顿法》的治外法权性质侵犯了各国的领土完整并阻碍了《世界贸易组织最后文件》所体现的国际航行和贸易自由。

赞比亚政府极为关注经济封锁的有害影响,它加剧了古巴人民,尤其是脆弱群体,例如儿童、妇女和老人的困境。因此大会不断通过决议,要求取消对古巴的经济封锁,就毫不奇怪了。赞比亚不同意在域外执行国内法,例如《赫尔姆-伯顿法》,因为此类法律公然违反了国家主权平等和不干涉别国内政的原則。冷战结束之后的这些年,我们深感遗憾的是,有人试图约束和削弱国家之间友好与合作关系的原則。

赞比亚的外交政策主要建立在国家主权平等、不干涉和各国之间和平共处的原則基础之上。在这一方面,我希望表明赞比亚没有针对任何国家颁布或应用具有域外管辖权的国内法。赞比亚努力信守并履行其在国际协定和公约中承担的义务。

赞比亚政府致力于促进通航和通商自由。赞比亚作为一个内陆国和过境国,不断重申内陆国和过境国有权按照国际法,以各种交通手段出入海洋,它还致力于与世界各国发展按规则行事的贸易。

在这一原則背景下,并本着对其他国家权利和独立的尊重,我国代表团再次呼吁彻底取消对古巴的封锁。我们高兴地注意到,我们与古巴的关系是基于相互尊重和不干涉其他国家内政的原則。我们相信,这些价值观构成了各国之间赖以建立健全关系的基础的一部分。

哈斯米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连续七年来,大会议程中一直列有题为“必须中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项目。

大会1998年10月14日以压倒多数通过了第53/4号决议如同往年的决议一样,这清楚表明大会和国际社会拒绝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单方封锁。我国代表团全力支持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份决议草案。它无疑将得到同样的、即使不是更多的支持。信息是明确的:国际社会不支持美国单方在域外对一个主权国家、本组织的一个会员国、即古巴应用本质上属于国内法的一项法律。

在1998年9月在德班召开的不结盟国家第12届首脑会议上,不结盟国家领导人同样表明拒绝针对古巴的这项敌意政策;马来西亚坚决支持该届首脑会议的最后文件,不结盟国家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这份文件中重申他们呼吁美利坚合众国政府中止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行动。1999年9月23日在纽约召开的不结盟运动外交部长会议,在其最后公报中重申了这一立场。

马来西亚同其他国家一样,对美国继续对古巴实行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深表关注,这一封锁严重阻碍了古巴的社会经济发展,加深了古巴人民的苦难。我们认为这项政策不仅是强制性的,而且具有极大的歧视性,明显违反了国际法准则;它与《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背道而驰。封锁的对象是一个对强大邻国不构成任何威胁的弱小发展中国家,尤其令人震惊,特别是考虑到美国自认为是全球自由贸易的倡导者和促进者,而且在自由贸易中,资本和货物应当能够自由跨越国界流动,不受任何不必要的限制。

不用说,将《赫尔姆-伯顿法》的域外延伸给古巴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和无法描述的痛苦。古巴共和国全国代表大会主席阿拉尔孔先生在今天上午的发言中雄辩地表明了这项法律对其人民的巨大影响。与此同时,这项美国法律由于禁止与古巴进行商业交易,也损害了第三国的利害。美国作为自由贸易和国家间关系的坚定倡导者,基于对国际法准则和原则的尊重,并遵循其自身宝贵的价值观和传统,显然不能顽固坚持针对古巴的这项政策,因为它给英雄的古巴人民的生命带来了严重的人道主义后果。

在过去几年,我国代表团曾经希望国际社会压倒性拒绝针对古巴的这项歧视性政策将促使美国审查其对邻国的总方针,将其孤立古巴的政策转化为对话和通融

的政策,因为这符合这两个地理上毗邻国家的关系。我们现在仍然抱有这个希望。

维比索诺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提出载于文件A/54/259中的报告。我们同样感谢古巴代表团提出了题为“必须中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决议草案A/54/L.11。

在这一方面,有必要指出,印度尼西亚始终是一个致力于正义,平等与和平的国家。印度尼西亚的《宪法》清楚阐明了这些原则的重要性。执行这些原则是《联合国宪章》规定和国际法公认原则中所载的基本义务。因此,印度尼西亚从来不赞成在本组织会员国之间关系中采用强制性措施,作为施加压力的手段。

在这方面,我们遗憾地注意到,过去37年来,对古巴实行了单方面的经济封锁,反映了有人仍在继续奉行过去的站不住脚的政策。此外,在域外实施一项国内法也令我们感到吃惊。

经验表明,制裁很少能够达到目的;它们只给目标国家的平民带来巨大的物资和经济损害。出于这一充分的理由,过去七年来,大会就必须中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通过了一系列决议。应当强调的是,支持这项决议的国家的数目逐年增加。去年有157个国家,或85%的联合国会员国支持第53/4号决议。

在许多国家关注对冲突进行人道主义干预的必要性的时候,至少我国代表团从所产生的深刻社会经济后果考虑,对实行这些制裁所依据的理由感到难以理解。为了压制人民享受经济富裕的权利而提出的理由同样令人难以理解。

随着新的千年即将到来,令人鼓舞的是,政治看法和政策发生了许多实际变化,预示着一个积极的新纪元的到来。在这方面,我们认为现在是对古巴采取一种包括由孤立过渡到积极交往的现实主义政策的时候了。

我国代表团坚信,应该在《宪章》指导下并在主权、国家主权平等和友好睦邻关系原则的基础上,通过对话和谈判解决会员国之间的争端。

有鉴于此,应该指出的是,不结盟运动国家外交部长和代表团团长1999年9月23日在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期间在纽约举行了会议,会议再次呼吁有关各方严格遵守联合国有关决议并强调必须终止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制裁。

出于这些原因,我国代表团将对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安贾巴先生(纳米比亚)(以英语发言):我谨再次重申我国政府关于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共和国政府和人民实行商业和金融封锁持续的域外延伸问题的立场。

纳米比亚一再主张终止这一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因为我们坚信,赫尔姆斯-伯顿法案和达马托提案违反国际法,违反《联合国宪章》的原则。

此外,这些惩罚性措施违反大力提倡的全球化、和平共处和公开贸易。

经济封锁继续对古巴经济发展造成消极影响,使该国购买必需的粮食、药品、燃料和原料维持人民的生计极其困难。因此,对古巴人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造成了巨大的痛苦。

1998年9月在南非德班举行的第十二届首脑会议上,不结盟国家领导人也表达了反对这一敌视古巴的政策。纳米比亚坚决支持记载了这一反对立场的最后文件。不结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该文件中再次提出要求美利坚合众国政府终止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行动的集体呼吁。1999年9月23日在纽约举行的不结盟运动外长会议最后公报也进一步重申了这一立场。

在这方面,同美利坚合众国和古巴都保持非常好的关系的纳米比亚要求为了两国人民的利益立即解除这一封锁。

出于这些合理和实际的理由,纳米比亚将对古巴共和国全国人民政权代表大会主席里卡多·阿拉尔孔·德克萨达先生先前介绍的文件 A/54/L.11 所载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达兰特女士(牙买加)(以英语发言):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议程项目再次提交大会审议。

我国代表团同其他国家一道要求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实行的单方面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我们这样做是因为我们坚信《联合国宪章》所载原则和必须恪守这些原则。

遵照本国政策,牙买加不实行可能影响任何国家主权或其国民合法利益或有损贸易和航行自由的立法和措施。牙买加坚决反对国家立法的域外运用。

牙买加副总理兼外交部长在大会本届会议发言中指出:

“继续对古巴实行禁运已成为紧张局势的来源并带有冲突的风险,这是一个令邻国尤其担忧的问题。”(A/54/PV.17,第3页)

牙买加希望加勒比海建立一种和平与合作的机制,为此目的,我们敦促双方展开建设性对话进程,结束对抗和排斥的政策,以期使关系正常化。

因此,我国代表团支持文件 A/54/L.11 所载决议草案的内容,并将投票支持通过这一决议草案。

班多拉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正如过去许多年一样,大会再次审议美国政府对古巴实行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问题,但都没有任何迹象显示能否尽快解除这一不公正的措施。

我国代表团遗憾的是,尽管大会多次发出呼吁并通过多项决议,但美国却仍然认为它不能结束这些继续扼杀一个会员国经济并阻止国际贸易与合作的单方措施。我们尤其感到遗憾的是,封锁继续给古巴人民带来了巨大痛苦,不仅是因为它破坏性的经济后果,而且还因为它往往限制了国际社会对该国人道主义需求的反应。

我们注意到,美国政府批准了某些有限的措施,扩大古巴与美国之间人员接触的范围。但我们仍然感到关注的是,没有迹象表明通过何种途径在这些措施基础上扩大接触,并促成各方的对话。

所谓的“赫尔姆-伯顿法”也令我们继续关注,它以其对其它国家主权的广泛和不可接受的影响,继续成为美国的干涉依据。大会以及不结盟运动,明确认为“赫尔姆-伯顿法”是一项不具合法性的法律,在国际法的意义上缺乏法律性。坦桑尼亚继续支持这一立场,并支持必须在两国之间进行对话。我们认为,两国之间尽管存在分歧,仍存在巨大的合作可能性。我们认为这些分歧不应作为封锁的理由,也不应成为美国对古巴采取影响深远的法律措施的理由。

教皇约翰·保罗二世去年在访问古巴之后以该国人民的名义发出的请求,至今仍令我们深深感动。教皇的请求也是多年来大会以及我们各国利用每一次场合不断强调的请求。我们促请我们的美国朋友响应这一请求。我们促请他们摆脱狭隘的和破坏性的历史包袱,在扩大对话的基础上与古巴重新接触,结束封锁,实现两国之间关系的正常化。

比韦罗先生(委内瑞拉)(以西班牙语发言):本组织所代表的多边主义被公认为是促进解决共同问题的最佳方式,这些问题,因其性质和范围,需要人们作出集体反应。正是出于这个原因,委内瑞拉同他人一样,认为大会需要继续审议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项目。

在日益加强的相互依存关系进程中,人们不断呼吁仍允许自由进入金融、商品和服务市场,在这种情况下,看到有人单方为这一相互作用设立障碍,毫不考虑其对一个民族的人的发展的影响,尤其荒谬的是,这些障碍的设立,是违背国际公法在域外适用国内准则的结果。

委内瑞拉不同意单方适用强制性措施,例如“赫尔姆-伯顿法”,因为我们相信,此类行动侵犯了国家主权,影响了属于第3方管辖范围的实体和公民的合法权益,损害了世界贸易组织规定的自由贸易规则。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希望借此机会,重申里约集团第十一届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通过的《亚松森宣言》以及我们地区的常设政治协商和一致政治行动机制发表的类似声明的内容。

我们还要指出,1997年11月在委内瑞拉玛格丽塔岛召开的第七届利比亚-美洲首脑会议上,该国家集团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还表明,他们不同意适用这一法律,因为他们认为,该法违反了制约国际共处的原则,违背了应成为国际社会全体成员之间关系特点的合作与友谊精神。

在国际社会努力巩固民主和基本自由之际,必须作出共同努力,促使各国按照国际法承认的措施解决其争端,而不应采取政治或经济强制措施,或施加有损国家主权的任何其它形式的压力。委内瑞拉认为,对古巴的封锁与国际法、各国人民的自决权和人的发展背道而驰。我们希望将能很快结束这一封锁。

出于这些考虑,我国代表团将投票赞成载于文件A/54/L.11中的决议草案,题为“必须中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

乔乌尔科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支持摆在大会面前的题为“必须中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决议草案,与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国一样,支持取消美国对古巴的封锁,这一单方措施违反了《联合国宪章》的规定以及国际法和国际正义的基本准则。

我们相信,美国继续对古巴实行商业和经济封锁是冷战的遗迹,应当予以终止。我们继续反对美国采取步

骤,加紧这一封锁,尤其是扩大1996年3月12日“支持古巴自由与民主法”的域外的、因此也是非法的影响。我们认为,总的说来,该法是歧视性的,违反了国际法准则和自由贸易原则。

俄罗斯严肃关注美国试图对第三国和某些国际组织施加压力,以迫使它们限制与古巴的合作。这些企图显然不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我们对这一问题的态度是,终止美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尤其是实现美国与古巴之间关系的正常化,总的说来,将有助于改善该地区的局势,推动古巴在更大程度上融入国际经济关系,从而帮助它走上改革之路。

就俄罗斯而言,它严格遵守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第53/4号决议。这些原则是各国主权平等、不干涉其内政、贸易和国际航行的自由。我们重申继续同古巴发展正常商业和经济关系的意图,这是基于共同利益和相互利益之上的,并且是严格根据《联合国宪章》规定的义务和普遍承认的国际法原则和准则执行的,而不对缔约国的合法权利和利益有任何歧视或危害。

当然,俄罗斯代表团将对摆在面前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埃尔特姆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大会连续八年辩论一个极为重要的问题:美国继续胁迫性地、片面地和不公正地对古巴实行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

大会在所有先前的届会上都重申它毫不含糊地拒绝颁布和采用类似措施。我们充分相信这些措施是对调解国际贸易的自由流通的国际法原则和其他准则的明确、公然的违反。这些措施也违反了国家主权和大小国家之间主权平等的原则。

秘书长的报告(A/54/259)同他前几次关于这一主题的报告一样表明美利坚合众国作为一项胁迫性和片面措施对古巴施加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破坏性后果。报告还表明封锁对古巴经济的要害部门,尤其是农业和保健部门的不利影响。

尽管实施这项武断措施的国家宣称对其政策的修订将允许出口食品和医药以减缓古巴人们所面临的人道主义困难,但是古巴政府所描绘的情况却是十分不同的。美国仍然严格和全面地实施对古巴封锁的条款。美国继续发出官方警告和威胁,目的是为了惩罚在古巴投资的公司。修订这些条款的一切主动行动,受到了阻碍。

美国实行了片面和胁迫性的经济封锁——这是它为促进其私利的外交政策的一个重要因素——已经影响了包括苏丹在内的其他发展中国家。自1997年11月以来就是如此。美国并不满足于对苏丹实行片面的经济措施,美国还对苏丹的发展项目,经济基础设施及其菲薄的资源和有限的的能力发动进攻。它在去年8月对希法制药厂采取了军事侵略行动。美国仍然谋求通过各种胁迫性措施阻止我国和平解决冲突的进程,其方式是所有代表都熟悉的。

这种强加胁迫性措施的单方面企图构成了对国际法准则和对《联合国宪章》准则的明确和公然的违反。它危及了各国选择和采取它们本国的政治制度和发展战略的权利。大会的各次决议已经着重表明这些措施的有害影响,这包括妨碍贸易的自由流通和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这妨碍了这种国家为了建立人类更美好的未来参加一体化进程和各国之间的建设性交往。这应该在充分尊重所有大小国家的主权,以及健全的国际条件下进行。

这些措施剥夺了各国发展的权利——最重要的人权中的一项权利。因此,实施经济制裁是对人权的公然违反。

最后,苏丹代表团在此表示坚决反对颁布和采用治外法。因此,我国代表团敦请取消对古巴、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苏丹和成为这种胁迫性片面措施目标的所有其他国家所实施的不公正的封锁。

我国代表团重申支持古巴提出的决议草案,并将对它投赞成票。

哈桑先生(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美国违反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原则对古巴实行不人道的封锁到现在已经有40年了。这使数以千计的古巴人丧生,并对1千1百万更多的人造成了巨大苦难,许多公正的国际报告已经表明了这点。

世界各地呼吁结束这一不人道封锁的呼声越大,美国就越不妥协,而封锁便越加紧。现在除古巴人以外,封锁正在影响其他各国人民。《赫尔姆斯·伯顿法》对其他国家产生了灾难性的影响。它直接违反了其他国家的主权以及它们与古巴进行自由贸易的权利。此外,它是对《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原则的公然违反。它也违反了管制国际贸易自由流通的规则。

美国对古巴的封锁——它正在受到古巴人民的坚定抵抗——在美国同国际社会的关系中并不是一个孤立的

案件。1998年,美国对75个国家实行了片面制裁,这些国家的人口占世界人口百分之五十强。美国是坚持继续对伊拉克进行全面制裁的唯一国家。然而,我们知道针对伊拉克的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和制裁已经造成了巨大破坏并使一百多万伊拉克公民丧生,还摧毁了其基础设施及其人民的社会结构。我们要求美国让正义、理智和法律在其政策中占上风;响应国际社会的呼吁,停止对各国颁布的封锁,并根据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条例重新进行对话并采取合作的政策。

我们呼吁所有会员国对文件A/54/L.11所载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因为它再次向美国发出了明确信息:停止这项排除政策和肆无忌惮的封锁战略。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下一位发言者发言之前,我想建议,如果没有人反对,立即截止关于本项目辩论的发言登记。

就这样决定。

库马洛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代表不结盟运动发言。南非想借此机会再次强调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共和国单方面实行的经济、商业和财政封锁。在这方面,我想回顾在南非的德班举行的不结盟运动首脑会议上通过的最后文件,该文件表示“深切关切对古巴的封锁的治外法权性质的扩大和为加强封锁而不断采取的新的立法措施。”(A/53/667,附件一,第225段)此外,在大会本届会议期间,不结盟运动国家外交部长和代表团团长呼吁终止这个单方面实行的封锁,因为它是违反《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和睦邻关系原则的。它给古巴人民带来巨大的物质损失和经济破坏。

《联合国宪章》的所有签署国都有义务和责任严格遵守它的目标、原则和义务。这些原则对所有会员国有同等的约束力。它们再次确认了主权国家的平等以及不干预和不干涉各国内政的要求。这些原则还包括国际贸易和航行自由,这两者都是很多国际法律文件的组成部分。

几十年来,古巴由于这种单方面施加的不公正的经济封锁而受害,这种封锁构成对指导国际关系的基本准则的违反。此外,这种封锁继续给古巴平民人口带来无穷的苦难。

南非和多数其它会员国一样继续反对《赫尔姆斯-伯顿法案》,因为它对其它国家的主权构成威胁,并且因为它是单方面的和具有治外法权性质的,此外还由于它禁止国际贸易的自由流通。因此,南非政府根据《联合

国宪章》和第 53/4 号决议鼓励各方通过和平谈判解决争端。在这方面,建设性的接触将促进彼此之间的信心和信任,并促进两国之间的协调共处。

南非将再次支持大会正在本议程项目下审议的载于文件 A/54/L.11 中的决议草案。我们将这样做是因为象姆贝基总统在本届会议一般性辩论开始时在大会发言时所强调的那样,现在是采取措施以确保以《宪章》的原则指导我们的行动和我们共有的这个世界上的事务的时候了。

内贾德·侯赛尼安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在关于金融和商业问题的几乎所有联合国决议和决定中,以及在联合国系统的高级会议上所作的有关的最后宣言和结论中,都强调极有必要建立一个公平的、稳固的、无歧视的和可预测的多边贸易制度。必须实现一个积极的和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国际经济和金融环境以及投资气氛,从而促进增加它们在国际贸易和金融中的份额,这对世界经济的增长,包括对创造有生产性的就业来说是必要的,也年复一年地得到协商一致意见的支持。这些文书还要求所有国家废除会阻碍自由国际贸易和金融交易的所有措施。在联合国范围内的一些高级会议中,会员国们重申了它们致力于支持和加强促进各国和各国人民的经济和社会进步的多边贸易制度。

促进国际合作和各国之间的友好关系,以及加强对《联合国宪章》的宗旨与原则和国际法,特别是主权平等、不干涉其它国家内政及和平解决争端的承诺也是联合国系统的主要目标。

尽管存在着有助于为推动为发展目的而进行的进一步经济合作而加强建设性对话和真正伙伴关系的新的国际环境,采用单方面强制性经济措施的做法反而增加了。这种政策和措施严重阻碍了金融自由和所有国家获得资金的能力,从而阻碍了各级的经济发展和金融关系的扩大。

所有国家都应避免采取这种措施和行动。这些措施和行动绝对违反了《宪章》的条款,以及体现在各种国际文书和文件中的国际法原则,这些文书和文件特别包括:《世界人权宣言》、《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盟约》、《世界消灭饥饿和营养不良宣言》、《不容干涉各国内政和保护各国独立和主权的宣言》、《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这种措施和行动阻碍一个目标国的社会和经济的发展,以及人道主义活动,从而妨碍受这些措施影响的人民

的人权的充分实现。因此,如果它们存在的话,应该予以废除。

每个国家有不受任何国家任何形式的干涉选择自己的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制度的不可剥夺权利。因为这些措施的最终目标是破坏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在其它国家制造政治和经济不稳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象国际社会的其它成员一样主张解除对古巴实行的所有经济和贸易封锁,并认为,各国之间的分歧应该以和平方式加以解决。在这方面,在南非举行的不结盟运动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第十二届会议呼吁各国政府撤销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措施和行动。

我国代表团认识到古巴民族由于禁运而面临的各种经济、社会和财政困难,愿再次支持大会可能希望采取的任何步骤,以通过和平手段并根据《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而解决这一正在审议的问题。因此,我国代表团将投票赞成该议程项目之下的决议草案。

国际社会应明确反对颁布和实行其域外影响不利地影响到其他国家的贸易和金融自由、主权或经济、商业和财政利益以及影响到其管辖内实体或个人合法利益的单方面行动、法律和规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着手审议决议草案 A/54/L.11。

我现在请那些要在表决前解释投票的代表发言。

我提醒各代表团注意,解释投票的发言以 10 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其座位上发言。

科皮女士(芬兰)(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就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决议草案 A/54/L.11 发言。与欧洲联盟有联系的中欧和东欧国家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匈牙利、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和联系国塞浦路斯与马耳他,以及欧洲经济区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冰岛,均赞成这一解释投票的发言。

我要提到 1996 年 12 月 2 日的欧洲联盟共同立场,并在此刻重申欧洲联盟与古巴之间关系中的主要目标,是鼓励逐步与和平地向多元民主制过渡和尊重人权与基本自由的进程,以及可持续的复兴和古巴人民生活水平的改善。欧洲联盟认识到,1998 年出现了一些积极的事态发展,但欧盟仍然关注古巴的政治和经济情况,对持久和实质的改进表现出希望。

最近,古巴的社会、政治和经济情况变化甚微,人权状况完全没有改变。在教皇访问后的人权方面的积极事态发展并未继续。例如,四名主要古巴异议人士在非公开的司法程序中被判处监禁。国际社会对这一侵犯言论自由的行为作出了强烈的反应。欧洲联盟对国民大会于1999年2月16日通过的法律的一些方面感到关注,该法对公民行使表达意见和传播信息的权利处以惩罚。

欧洲联盟强调古巴当局对思想、意见、言论、集会和结社自由等人权以及同司法有关的权利负有根本责任,并在这方面敦促他们释放所有政治犯及使他们充分地重返社会。我们呼吁古巴当局与国际人权机构和机制充分合作。

古巴在各种国际和区域论坛中一直非常积极。欧洲联盟欢迎它参加1999年6月于里约热内卢举行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与欧洲联盟之间的首脑会议。

欧洲联盟承认古巴政府采取了使经济更加一体化的步骤,并强调需要逐步和不可逆转地开放古巴经济。欧洲联盟重申其在这一进程中成为古巴的伙伴的愿望。然而,欧盟与古巴的充分合作将取决于人权和政治自由的改善。

正如1996年12月2日的欧洲联盟共同立场中表明的那样,我们的政策不是以强迫的措施实现改变,这会产生增加古巴人民经济困难的结果。

欧洲联盟认为,美国对古巴的贸易政策主要是这两国政府的事。但欧洲联盟表明它反对诸如所谓1992年的《古巴民主法》和1996年的《赫尔姆斯-比尔东法》所载的美国禁运的域外延伸。

此外,我们谨重申:欧洲联盟在法律和原则上坚决反对实行间接抵制及具有域外和追溯效果的立法,这一立场仍未改变。

1996年11月,欧洲联盟部长理事会通过了一项规则并采取一项联合行动,以保护居住在欧洲联盟的自然或法人利益不受赫尔姆斯-比尔东立法的域外影响;这些规则和行动禁止执行这项立法。

1998年5月18日,在伦敦举行的欧洲联盟/美国首脑会议上,就美国的制裁法律商定了一揽子方案,包括美国政府关于避免今后作出这种域外立法的承诺以及一项对于加强投资保护规章制度的谅解。

欧洲联盟认为,这标志着解决与美国在该问题上的未决问题方面的一个重要步骤。然而,我们强调美国方面必须对欧洲联盟执行一揽子方案的承诺采取相应的行动。我们期望在这方面取得进展。

由于所有这些原因,欧洲联盟各国将一致支持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

伯利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反对这一不明智的决议草案并鼓励所有其他代表团也加以反对。美国关于维持对古巴政府的贸易禁运的决定,完全是一个双边贸易政策的问题,而不是因在或由大会审议的问题。决议草案中暗含的关于美国禁止其他人与古巴贸易的论点,根本是错误的。主权国家自己决定它们将与那些其他国家进行贸易。由于卡斯特罗政府的压迫政策和行动,美国选择不与古巴政府进行贸易。

美国实行并保持双边经济贸易封锁,把它作为促进古巴民主政策的一个内容。克林顿政府在维持双边贸易封锁同时采取了行动,大幅度扩大同古巴人民的民间接触,增加汇款,并允许销售粮食和对私营实体的农业投入。美国人民在向古巴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极为慷慨。这项政策的目标是促进向民主政体转型,保护人权,使民间社会得以欣欣向荣,并提供古巴政府的灾难性经济政策使古巴人民无法享有的经济繁荣。

卡斯特罗政府当局认为,古巴人民的人权——或反之,缺乏人权——只是他们自己的事。我国政府不同意这种观点。我们基于《世界人权宣言》的重要前提是,任何一个国家境内的侵害人权行为都是整个国际社会的关切。

正如联合国所表明的那样,国际社会应该把其焦点放在古巴的持续人权危机、而非美国努力促进古巴向民主和平过渡的双边问题上。审议中的决议草案只能分散国际社会的注意,更有甚者,还可能鼓励古巴当局坚持其可悲的错误政策。

瑟乔夫先生(白俄罗斯)(以俄语发言):白俄罗斯共和国代表团支持载于文件A/54/L.11的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决议草案。

白俄罗斯共和国不同意采取违背国际法准则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任何单方面强制性域外措施,《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只授权安全理事会采取制裁行动。这些措施违背了普遍承认的国家主权平等和不干涉国家内部事务的原则。

我们要求会员国采取进一步步骤,消除歧视性贸易做法并制止对古巴的单方面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最后一位发言者表决前解释投票。

大会现在将对决议草案 A/54/L.11 作出决定。

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加拿大、佛得角、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萨摩亚、圣马力诺、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

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洛哥、尼加拉瓜、塞内加尔、乌兹别克斯坦

决议草案 A/54/L.11 以 155 票赞成,2 票反对,8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54/21 号决议)。

[喀麦隆、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和沙特阿拉伯三国代表团随后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来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愿对刚才通过的决议发言解释投票的代表发言。我要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投票以十分钟为限,各位代表团均应在其席位上发言。

吉川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日本今天也同许多代表团一样,对适用治外法权问题,例如,美国《赫尔姆斯·伯顿法案》造成的问题感到关切。我国政府一直在密切关注该立法的实施及其有关情况,日本的这种关切态度仍没有改变。因此,我国代表团经过对这个问题进行极为认真的审议后,对决议草案 A/54/L.11 投了赞成票。

虽然日本支持这项决议草案,但我们仍认为,也许应该考虑,实际上是否联合国才是处理这一非常复杂问题的最适当论坛。就美国对古巴的经济封锁而言,日本认为,两国应该通过双边对话设法解决这个问题,因此日本要求两国为此目的加强努力。

我要借此机会提及古巴的人权状况。我国政府欢迎人权委员会任命的妇女暴力问题特别报告员的访问,他报告称,古巴政府已经为改善妇女地位采取多项积极措施。但是,日本仍对古巴目前的人权状况感到关切,并继续希望古巴改善人权状况。

杜瓦尔先生(加拿大)(以法语发言):加拿大赞成美国鼓励古巴民主和自由化的目标。但是,我们始终用不同的方式争取实现这一目标。加拿大政府继续认为,长期而言,建设性接触的政策更可能对古巴产生有益的影响。

加拿大从根本上反对经济封锁,我国以投票赞成决议草案 A/54/L.11,要求结束制裁。这场为期 40 年的制裁在实现其目标和鼓励古巴自由化方面的效力微乎其微。

加拿大满意地欢迎美国方面开始出现更加开放和更加灵活的迹象,特别是宣布增加两国间人与人之间的接触。我们长期主张这样的建设性接触。

加拿大重申其立场,即古巴的困难不能完全归咎于美国。比如去年,古巴国家对其公民言论自由、集会自由和行动自由的权利的有系统的压迫并没有减轻。

在同古巴的对话中,加拿大继续执行公开和坦率的政策,我国继续反对对古巴实行经济封锁和封锁给古巴人民造成的人道主义后果。

署先生(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同其他代表团已经表示的一样,我国代表团对所谓《赫尔姆斯-伯顿法》所体现的对外应用管辖权的治外法权问题感到关切。这种立法对国际法准则和普遍原则有深远的影响。

对此问题经过多年的考虑之后,大韩民国政府已决定对决议草案 A/54/L.11 投赞成票。这一决定不能被解释为我们不再关心古巴境内的民主和人权。我们希望在不久的将来,能在这方面取得进展。

佩雷斯-奥特明先生(乌拉圭)(以西班牙语发言):乌拉圭代表团愿解释它对大会刚才通过,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决议的投票。

乌拉圭代表团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我们这样做是根据我国外交政策的一项基本和传统原则——即促进无限制的自由贸易,但也是因为乌拉圭的法律不承认在域外引用国内法。我们认为,这种做法明显侵犯国家主权这一国际法基本原则,而且违反本组织的《宪章》。

乌拉圭认为,这不是实现古巴民主开放的适当办法。因此,乌拉圭将继续采取它认为能够便利这种可取的开放和促进充分享有民主体制的自由和权利的任何步骤。

莫拉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同往年一样,巴西代表团对刚才通过的有关这一问题的决议投了赞成票。我们认为,解决国家之间的争端应该通过和平手段。任何强制性措施,如制裁或封锁,都背离这一基本规则。只有在用完所有其他手段之后,才能采取这种措施,而且无论如何,它们必须坚决以国际法为根据。

巴西重申其立场,即歧视性的贸易做法和对外引用国内法违背促进对话和确保发扬光大《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的需要。违反国际法的制裁和禁运会加剧紧张。如果它们影响第三国的利益,如在这一问题上发生的那样,国际社会更有理由感到关切。

除了被大会拒绝之外,美利坚合众国实行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还在其他一些国际论坛上被拒绝,如美洲国家组织、里约集团、伊比利亚-美洲首脑会议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这一封锁也不符合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国的法律义务。

巴西同国际社会几乎一致并一起拒绝这些单方面的措施。

张小安女士(中国):中国代表团对刚刚通过的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

联大已多年通过决议,呼吁所有国家遵守《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准则,敦促各国避免实施损及第三国各法权益的法律和措施。但令人遗憾的是,美国政府竟没有响应国际社会的呼吁,仍拒绝执行联大有关决议。

美国连续多年的制裁、封锁给古巴人民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的努力和改革进程带来了很大困难,严重影响了古巴政府消除贫困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努力,尤其是古巴妇女、儿童的健康与福利受到损害。

这是对他国的人权的侵犯。美国单方面的行动还影响了许多国家同古巴的正常经贸往来,严重侵犯了它们的合法权益。这种现象不应再继续下去了。

历史告诉我们,只有在相互尊重主权选择的基础上,平等对话、谈判,才能有效解决国与国之间的分歧。我们希望美国政府能够采取顺应时代潮流的建设性行动。

布拉特斯卡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挪威政府认为,应该明确地区分单方面措施和国际社会通过联合国实行的制裁。只有国际社会通过有关的具有代表性的组织通过的制裁才具有必要的合法性,任何国家都不应把自己的立法强加给第三国。

因此,挪威今年再一次投票赞成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决议草案,载于文件 A/54/L.11。这决不意味着挪威宽容古巴境内侵犯人权的行为。但是,我们不认为通过单方面的措施,如现在讨论的封锁来造成孤立,是对古巴的局势和发展的适当反映。

挪威认为,通过建设性对话能够取得更好的效果,对话不应排斥任何课题,我们现在正在同古巴当局进行这样建设性和公开的对话,侧重点是人权问题。

布卢门撒尔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澳大利亚对第 54/21 号决议投了赞成票。尽管澳大利亚也同样

关切古巴的人权和政治自由状况,但是我们并不认为通过经济制裁来隔离古巴是实现人权和政治改革的有效手段。澳大利亚一贯在原则上表示反对联合国会员国颁布和实施对他国主权、其所辖实体或个人的利益以及贸易与航行自由具有域外效力的法律和措施。澳大利亚认为,国际法和国际礼让原则不支持这些法律和措施。澳大利亚关切《赫尔姆斯-伯顿法》的单方面域外效力,它把在古巴的外国投资者作为目标,确定禁运并扩大了禁运范围。

由于上述原因,澳大利亚再次对这个项目下提交的决议投了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22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下午 1 时散会
